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導師會議暨學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08 月 29 日(四)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日新大樓四樓會議室

主持人：陳○○主任

記 錄：黃○○書記

壹、上次會議建議事項與回覆：無

貳、各處室報告：無

參、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衛生組報告：

(一)為防範登革熱疫情，請導師協助注意外掃區是否有積水容器，並注意班上同學健康狀況。

(二)回收場屬開放空間，平時維護不易。開放時段時間如下：

(1). 上午時間 07：30~08：10、08：50~09：10

(2). 中午時間 12：00~13：10

煩請導師加以宣導班上倒垃圾同學配合該時段並落實垃圾分類

(三) 請導師選好幹部後，協助統計教室內外掃具缺額數量，並於開學日 08：30 至回收場領取。洗廁劑與小垃圾袋可利用下課時間到衛生組領取。

(四)各班內外掃具分配數量如下：

教室內：擠水器(1)、畚箕(2)、棕掃把(4)、垃圾桶(2)、拖把(2)、水桶(1)

廁所：水管(1)、吸水拖把(1)、刮刀(1)、塑膠掃把(1)、畚箕(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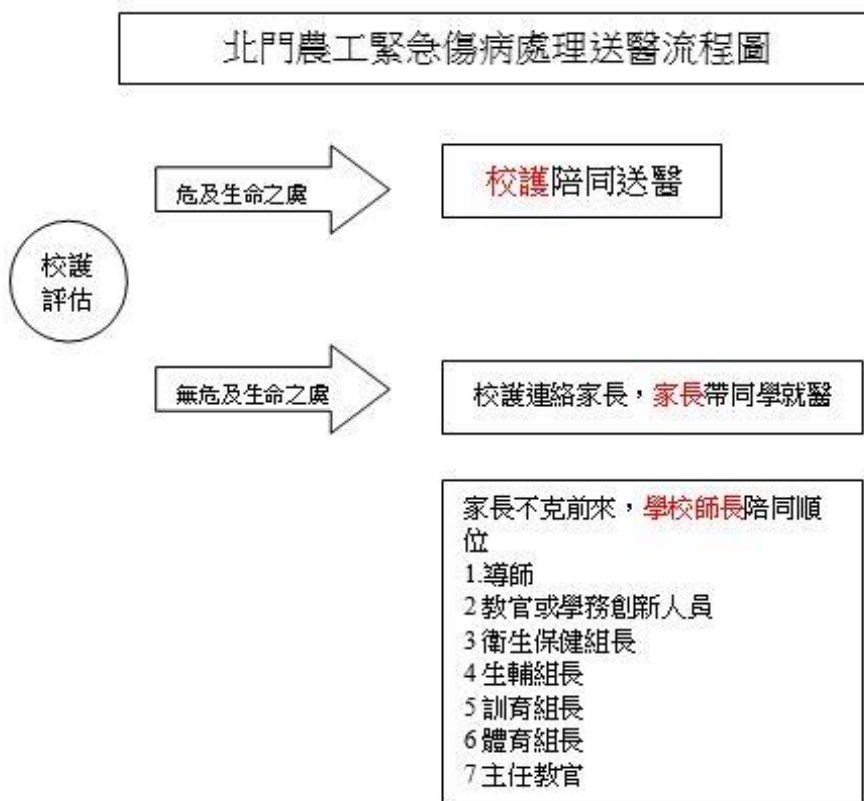
夾子(1)、長柄塑膠刷子(1)、小便斗刷子(1)、抹布(1)

外掃區：垃圾桶(1)、網袋(1)、畚箕、耙子、竹掃把(依實際需求領取)

(五)開學日當日上午教室桌椅若有多餘的請搬入各樓層導師室並擺放整齊，若班級教室短缺者請自行至各樓層導師室搬回。

(六)預計從本學年開始，於寒暑假各舉辦一場戒菸教育課程，屆時將公告於導師群組，請導師協助轉知班上同學。

(七) 北門農工緊急傷病處理送醫流程如下圖所示：



補充：本學期整潔比賽仍由學生擔任評分，請導師若班上有盡責的學生可推薦。

主席補充：

1. 新學期開始各班掃地區域已重新分配並公告於群組，請導師須確認該班負責的外掃區域範圍。
2. 上一學年有些班級的掃地區域打掃得非常乾淨，故本學期仍延續同一打掃區域。
3. 現班級的人數逐漸減少，但整個學校外掃區域不變，所以請導師協助並採重點式打掃。

二、體育組報告：

(一)9/11-9/25 班際拔河比賽報名；10/9(三)期中考第三天上午 10 時 10 分舉行，待簽呈核可後公告於網路及群組。

(二)9/23-10/11 校慶運動會報名；11/1(五)舉行、10/30(三)辦理預演，待簽呈核可後公告於網路及群組。

三、活動組報告：

- (一)本學期社團活動共 6 次(10/16、11/06、11/13、12/04、12/11、12/18)，12/25(三)歲末聯歡社團成果展。
- (二)教育文化參觀戶外教育活動繳費單已印製發放，繳費單繳交截止時間至 9/10(二)。
- (三)9/10(二)午休時間(12：30)舉辦三年級教育文化參觀戶外教育活動行前說明會。
- (四)9/11(三)-9/13(五)辦理三年級教育文化參觀教育活動。
- (五)9/25(星期三)三、四節為社團博覽會，當日晚上 8 點準時線上網路選填社團，期限至 9/29(日)晚上 10 點截止，9/30(一)公布第一階段社團名單，並在 10/01-10/04 依照年級進行第二階段選填。

四、訓育組報告：

- (一)本學期愛心便當補助自 8/30 開始申請至 9/13(五)12:00 截止，共 30 份，請於期限內完成紙本申請表及 google 表單填寫，待審查會議審核後，進行核撥補助，上個學期未完成服務學習的同學，新學期建議不予補助。另教育儲蓄戶於愛心便當補助作業完成後辦理申請(9/8~9/13)，因愛心便當補助須完成一定時數的服務學習；教育儲蓄戶規定不得要求服務學習，故教育儲蓄戶不受理團膳費用補助以避免一校兩制。
- (二)開學流程
1. 學生到校時間：8 月 30 日(五)早上 08:00。
 2. 開學穿著服裝：高二及高三學生穿著藍 T。(新生穿著國中制服或運動服，若已遺失，可穿著合宜服裝到校)。
 3. 當天開學流程

時 間	流 程	備 註
08:00~08:50	環境整理(教室+外掃區)	
08:50~09:00	本校禮堂集合	
09:00~10:00	開學典禮	學務處負責辦理。
10:10~12:00	週會-交通安全暨防災宣導	生輔組負責辦理。
13:10~16:00	正式上課	依照課表上課。
16:05~	放學	

本校禮堂 (113學期第1學期開學典禮適用) 全校

二樓			二樓		
忠勇			孝順		
機械三忠 32人			加工三忠 35人		
仁愛			信義		
機械三孝 23人			加工三孝 35人		
和平			禮節		
電機三忠 32人			畜保三忠 29人		
服務			勤檢		
電子三忠 32人			電商三忠 30人		
整潔			助人		
電子三孝 32人			土木三忠 27人		
學問			有恆		
造園三忠 33人			土木三孝 20人		
電圖三孝 7人			電圖三忠 14人		
電修三忠 7人					

1-3 機械一忠 30人	1-3 電機一忠 34人	1-3 加工一忠 33人
4-5 機械一孝 15人	4-6 電機一孝 34人	4-6 加工一孝 33人
6-8 土木一忠 29人	7-8 電子一忠 17人	7-9 畜保一忠 34人
9-10 土木一孝 15人	9-10 電子一孝 15人	10-11 造園一忠 24人
11-12 電子二孝 16人	11-12 電圖一忠 20人	12 電商一忠 10人
13-14 電子二忠 18人	13-14 電圖二忠 18人	13-14 電商二忠 24人

離開禮堂前，各班請將椅子收疊放置在排頭

1-3 機械二忠 27人	1-3 加工二忠 29人	1-3 電機二忠 33人
4-6 機械二孝 27人	4-6 加工二孝 28人	4-6 電機二孝 34人
7-9 土木二忠 27人	7-9 造園二忠 29人	7 職能一忠 13人
10-11 土木二孝 24人	10-12 畜保二忠 30人	8 職能二忠 12人
12 電繪二忠 7人		9 職能三忠 12人
		10-13 體育班*3班41人

1、隨身攜帶衛生用品，除飲用白開水，禁止食用零食、飲料。

2、典禮進行中手機管制不得因聲音而影響會場秩序。

3、未經報備不得遲到早退擅離。

4、請導師嚴格要求執行依校規規範議處。

(三)班會紀錄簿請學生詳實記錄，並請導師簽名由學生繳回學務處班級櫃。

(四)本學期禮堂收椅子班級輪值如下，請導師到場協助督導。

113-1學年度禮堂收椅子輪值表		
班級	日期	備註
加工二孝(28)	113/08/30生輔組	1. 協請體育班依座位配置圖協助排椅子。 2. 各班導師引導學生完成作業。 3. 遇延期取消活動之輪值以生輔組長考量各項因素後調整排定。 4. 敬請愛惜公物維護整潔。
畜保二忠(30)	113/08/30(交安防災)	
加工一忠(33)	113/08/30	
電商二忠(24)	113/08/30	
加工二忠(29)	113/09/11實習處	
造園二忠(29)	113/09/11(職安講座)	
造園一忠(24)	113/09/11	
電商一忠(9)	113/09/11	
土木二忠(27)	113/09/18特教組	
機械二忠(27)	113/09/18(愛有為巡演)	
機械二孝(27)	113/09/18	
機械一孝(15)	113/09/18	
電子二忠(18)	113/09/25活動組	
土木二孝(24)	113/09/25(社團博覽)	
土木一忠(29)	113/09/25	
電機二孝(34)	113/09/25	
畜保一忠(34)	113/10/02輔導室	
加工一孝(33)	113/10/02(生輔教育講座)	
電圖二忠(18)	113/10/02	

電繪二忠(7)	113/10/02
加工、造園、機械三年級	113/10/23衛生組(運會場整)
電圖、電商、土木三年級	113/10/30體育組(運會預演)
機械一忠(29)	113/11/20輔導室
土木一孝(15)	113/11/20(家教、性平教育)
電機二忠(33)	113/11/20
電圖一忠(20)	113/11/20
電機一忠(34)	113/12/25學生會
電機一孝(34)	113/12/25(歲末聯歡)
電子二孝(16)	113/12/25
電子一孝(13)	113/12/25
電子一忠(14)	113/12/25
未使用禮堂	114/01/08環教影片(衛生組)

(五)本學期導師會議共 5 次

	時間	主題
第一次	113/08/29(星期四) 上午 11:00 ~12:00	友善校園營造。
第二次	113/09/25(星期三) 早上 07:30 ~08:00	校園事務處理原則及通報方式
第三次	113/10/16(星期三) 早上 07:30 ~08:00	運動傷害預防與處理
第四次	113/12/04(星期三) 早上 07:30 ~08:00	正向管教技巧與學生問題處理
第五次	114/01/08(星期三) 早上 07:30 ~08:00	德行審查與提升實務

(六)10/05(六)舉行親師座談會，議程如下：

時 間	主講人／主持人	活 動 內 容	地 點
08：20 ~ 08：50	余○○組長	家長學生報到	本校禮堂
08：50 ~ 09：00	陳○○校長	開幕式、介紹導師	本校禮堂
09：00 ~ 09：30	陳○○校長	校務報告	本校禮堂
9：30 ~ 10：00	教務處	108 新課綱宣導/學習歷程檔案宣導/選課說明會	本校禮堂
10：00 ~ 10：30	專家學者 /輔導室	「親職教育」專題講座	日新大樓 4F 視聽教室
10：30 ~ 11：00	專家學者 /教官室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專題講座	本校禮堂
10：00 ~ 11：00	陳○○校長	113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	日新大樓 4F 大會議室
		113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議	
11：00 ~ 11：30	陳○○校長	綜合座談	本校禮堂
11：30 ~ 12：00	各班導師	導師時間	各班教室

(七)10/05(六)召開家長代表大會及家長委員會，依規定每班先選出 3 位班級家長代表，參加家長代表大會，再由全校班級家長代表選出家長委員。9/11 將發下家長代表選票，請導師協助各班家長代表選舉，由各班導師進行電話訪問統計，9/20(五)前將家長代表姓名及學生姓名擲交洪○○幹事。

主席補充：請各班導師留意班上若有家長熱心公益，可建議其擔任家長代表。

五、生輔組報告：

(一)本學期第一週 113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6 日為『友善校園週』。

1. 年度宣導主題：宣導主題：「拒絕兒少性剝削-不拍、不傳、不留、要求助」。
2. 其他宣導重點加強實施「加強校園霸凌防制宣導」、「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治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防制校園詐騙」、「尊重多元文化理念」等議題加強宣導。
3. 教育部反霸凌專線為 1953、臺南市教育局 2982586、本校 7264671(24 小時接聽)。
4. 商請導師運用班會課時間宣導「拒絕兒少性剝削-不拍、不傳、不留、

要求助」並請學生實施研討。

(二)調查並建立特定人員名冊、學生校外租屋調查表、學生校外工讀調查表(紙本已放置教官室班級櫃)，請各班導師協助於9月6日(星期五)前交回教官室。

(三)113年9月18日(星期三)08時20至09時，實施本學年度第一學期幹部訓練。

(四)113年9月19日(星期四)12時30分辦理校內外住宿生、校外工讀生座談會，請導師9月底前撥空前往工讀處所完成訪視紀錄(如附件1)。

(五)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訂於113年9月18日班會課前20分鐘(08時至08時20分)實施預演，9月20日(星期五)09時21分正式演練(如附件2)

(六)113年8月30日(星期五)開學典禮實施監理站道路安全交通暨佳里分局相關宣導。

(七)「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規定(附件4-1、4-2)，請導師協助向同學實施轉達，凡符合申請條件者，由教官室辦理審查及申請作業。

(八)學生出缺席注意事項：

1. 第一節上課為08時00整，請學生於第一節上課前到校(星期三班會課視情況進行全校性集合08時00-08時20，提醒學生做好時間管理)。
2. 學校已全面改用線上點名系統，上課點名採線上作業，如有點名錯誤可於二日內上線修改。
3. 每週一15時後將上週出席統計『曠缺週報表』放置各班班級櫃內，請集合幹部取回後全班核對前一週缺曠明細(僅供參閱，本表無法提供銷曠)，學生若查有遭誤登記遲到、早退、曠課等情形，務必於兩週內請授課老師銷曠，若逾期不受理銷曠，請學生特別注意時效。
4. 開學日起至113/11/01為期2個月，學生曠課通知採『紙本通知』及『App系統推播通知』並行，113/11/04起僅採行App系統推播通知；有關學生請假、導師審假及曠課推播通知各項作業說明已放置導師群組記事本供導

師查閱。

5. 副班長每日上午 9 時 10 分前至教官室外填寫白板、管制表(缺席座號、人數)。
6. 學生請假一律採線上申請，最後請假日次日起 5 日內完成線上請假作業(需上傳證明)，若逾期一律以曠課論，不再受理紙本請假。期限內假別填寫錯誤，可以填寫「修改假別申請單」始能修正。
7. 在學學生均能登入『網路學籍系統』查詢個人在校三年成績、獎懲及本學期之缺曠記錄，請善加運用。

(九)中途離校學生：請導師、註冊組自學生未入學、中途離校、長期缺課事實發生，或復學之日起三日內，完成通報作業。

1. 未經請假、請假未獲准或未到校上課連續達三日以上。
2. 自轉出之日起三日內未完成報到手續之轉學生。
3. 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

(十)重申學生在校禁止訂購外食、飲料，及聚集大門前影響守衛人車管制。

(十一)各班班級牌已於暑假期間檢修完畢，請各班善盡保管責任；若人為刻意損壞請各班自行負責修繕，如無法修繕復原需照價賠償。

補充：

1. 高二實彈射擊的家長同意書明日會放置於教官室的班級櫃，請各班班長於下星期交回教官室。
2. 有關二、三年級特定人員的名單，一年級新生的防制藥物濫用家長同意書於新生訓練已發放，請於下週交回生輔組。

主席補充：

1. 關於星期三班會課全校性集合，表定班會前20分鐘進行，若遇當日週會則合併於禮堂舉行。
2. 每日缺曠課統計，由副班長確實回報班級出缺席狀況，故請導師挑選盡責的同學擔任副班長。

六、學務主任報告：

(一)感謝各位同仁協助擔任新學年的導師，導師的工作隨著學生的質變而更加繁重，盼導師做好班級經營，讓校務運作更加順利。

(二)觀察近三年學生生態，上學期學生狀況較不穩定，尤其一年級適應問題狀況較多，煩請班級導師多協助午休、班會集合、週會、校運會…等活動班級秩序管理。

(三)113學年學生團膳變革：取消餐具委託清洗(約3元)，訂購團膳學生提供一個的不銹鋼碗(直徑15公分/材質304)；一年級新生加贈環保餐具(不銹鋼筷、湯匙)。餐具第一次使用前請先用洗碗精清洗。

配套措施：

1. 餐具請學生自行保管，用餐後稍加擦拭帶回家清洗，禁止在校清洗，以免衍生諸多情況如：餐後大排長龍影響午休時間、學校用水量大增、水管阻塞…等。

2. 建議學生自行準備加蓋之餐具，方便攜帶也顧及個人衛生。

(四)請導師適性且正向輔導學生，並適時與家長保持聯繫，避免師生衝突及學生投訴；班級經營若遇到問題或困難請隨時尋求協助，學務同仁將盡力協助導師。

(五)關於各班家長代表與家長委員，導師與家長連繫時若發現家長熱心公益、對校務具熱忱或是家境富裕者，請導師邀請其擔任「家長代表」或「家長委員」。

肆、提案討論：無。

伍、臨時動議：

案由一：有關學生請假要如何使用 APP 系統通知學生家長，讓學生家長接收到訊息？(提案人：李○○老師)

決議：教官室有配套措施，8/30 將發通知書向家長說明如何加入 APP 並接

收訊息，另學務處於開學典禮及親師座談會亦會向學生與家長全面宣導。

案由二：明天學生的餐具會和團膳一起發放嗎？(提案人：李○○老師)

決 議：會後與合作社確認後公告於導師群組。

陸、校長總結：

一、感謝各位導師對教育工作的辛苦付出。

二、請各班導師協助家長會的組成，每班原則上至少一位家長代表。

三、學生曠課通知改採『App系統推播通知』應讓導師知道使用方法，也須讓同學了解。

四、.有關團膳變革餐具的使用，先觀察同學使用餐具的情形再漸進改善。

柒、散會(同日 11 時 10 分)

國立北門農工 113-1 校外工讀學生訪視記錄表													
班級				訪問日期									
姓名				雇主姓名				學生電話					
工作場所													
訪問項目		室內清潔	環境衛生	逃生	瓦斯	主客相處	交通方便	燈光明亮	其他				
訪視意見(請打勾)	優良												
	正常												
	待改進												
學 生 意 見	訪 視 紀 錄 及												
訪問人 老師簽章							陳閱						

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演練階段劃分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階段一：地震發生前	1.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	1.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階段二：地震發生 【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若上開軟體未發布警示聲響，請學校自主啟動或依前述設施辦理演練）】	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優先執行「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	1.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 2.室內：應儘量在桌下趴下（雙肘貼地，雙腳貼地），並以雙手緊握住桌腳。  趴下 Drop  掩護 Cover  穩住 Hold on 圖示來源:教育部 3.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
階段三：地震稍歇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1.地震稍歇後，儘速疏散，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 2.啟動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 3.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 4.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5.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5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	1.以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再用物品護頭）。 5.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
備註： 1.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9月21日上午9時21分，至少完成階段二演練流程。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依在地學校需求，自行規劃於9月份進行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2. 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於9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完成三階段演練流程。 3. 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 4. 請老師以5分鐘時間依附件2資料敘明地震避難原則。 5. 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3「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模式」。		

國立北門農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程序

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教育部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一、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合作社、餐廳等)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先快速判斷是否有掉落物及倒塌物品進而優先保護頭頸部及身體。避難地點例如：

- (1)桌子或堅固的物品下方(桌子物件若可能造成傷害則不宜，例如：玻璃桌面)。
- (2)牆角，要確認上方懸掛物品是否可能墜落、是否有玻璃窗可能爆裂等危險狀況。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 (1)玻璃窗旁。
- (2)電燈、吊扇、投影機等易墜落物之下方。
- (3)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 (4)黑板、公布欄下。

3. 遵循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蹲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若使用輪椅、助行器輔具者，應以鎖住、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

4. 躲在桌下時，應盡可能趴下，壓低頭部，優先保護頭頸部，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及桌子。到任何空間都要養成習慣，快速瀏覽地震發生時可能的保護屏障，避免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造成傷害。

(二)當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疏散路線，快速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應依規劃路線疏散。疏散時可用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例如：較輕的書包、軟墊、墊板反折形成緩衝等)；若學生行走仍需要牽手或老師引導，則建議可用頭套或頭盔等輔助器材。
2. 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遵守「三不原則」：不推、不跑、不語。大聲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因而造成意外。若學生面對突發事件有所恐懼或慌張，因而有放聲大哭或突然言語不止等壓力行為老師仍應盡可能引導學生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的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務必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留意低年級及特殊需求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等)之避難疏散需求。

(三)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

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二、學生在室外：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時，應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窗戶玻璃爆裂等狀況，盡可能就地趴下保護頭頸部；地震稍歇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安全地點。
2. 在操場時，應避開籃球架、足球門、大型喬木等可能傾倒之物品。若已無墜落物之疑慮，則以就地等待為原則。
3. 千萬不要觸及掉落的電線。

（二）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特別注意事項：

- （一）低年級學生、特教班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特殊教育學校得視需求規劃等待救援點。
- （二）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遠離火源或化學藥品，尋找安全的掩護位置，並依地震避難掩護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稍歇後關閉火源、電源，進行疏散避難。如果正在火源、電源旁，應順手關閉火源或電源，再行就地避難；如果不在順手範圍，應先就地避難，優先保護自身安全。
- （三）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先注意是否有掉落物，於座位就地掩蔽並保護頭頸部，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
- （四）在建築物內需以具備緩衝效果之物品保護頭頸部；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若已無墜落致傷之可能，則不需再特別掩護。
- （五）地震大力搖晃時，移動可能導致跌倒，毋須特別前往開門與關閉燈具電源；地震稍歇且啟動疏散時，應記得關閉使用中之電源。

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申請表

112 年 1 月改版

(本表由申請人填寫)

學校縣市: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學校名稱: _____	碩士、博士、空大(含研究所碩士班、進修學院、大學、及附設專科學校)、年滿 25 歲資格不符

學生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性別		生日	西元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班級	
聯絡地址									住宅電話		手機	

緊急聯絡人資料 (不得與學生資料電話相同)

緊急聯絡人姓名		緊急聯絡人手機		關係	
---------	--	---------	--	----	--

家庭狀況(含親生父母、兄弟姊妹)(父母離異或父母其中一方死亡者皆需填寫,以便留存紀錄)

稱謂	姓名	存/歿	年齡	身分證字號 (必填)	健康狀況(v)			就業單位或就讀學校	每月收入	備註
					正常	疾病	殘障			

備妥以下證明文件

- ① 申請表 正本。(含檢核清單及個資告知事項,由學校於線上系統填完後印出核章)。
- ② 在學證明 影本。(若附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需有本學期註冊章)。
- ③ 全家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影本 (記事勿省略)。
- ④ 父、母(或監護人)、學生共 3 人 最近 1 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及「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若「(當事人死亡)「遺產稅財產參考清單」可取代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 正本 (請至各地區國稅局申請)。*學生若無所得、財產,亦需檢附所得及財產清單佐證。
- ⑤ 申請項目證明文件 影本(依下頁慰問金條件檢附證明)。

- * 備妥後,於『事發日 3 個月內』向學生之就讀學校提出申請;重大傷病則是『卡證效期內』。
- * 慰問金核給條件第一項及第三項:『所得合計逾百萬或財產逾千萬不予核給』
- * 請以上證明文件務必連同本申請書備齊繳交至學生就讀學校承辦人,學校端完成線上申請後(<https://edufund.cyut.edu.tw>),列印線上填完之申請表並核章,備妥上述資料以掛號寄至
- * 413310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 168 號『朝陽科技大學 學產基金收』(郵戳為憑),若有疑問請電洽 04-23323000 分機 5066(賴小姐)、5067(林小姐)。

*以上若文件不齊全將一律送教育部複審,不受理補件。

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申請表

111 年 3 月改版

(本表由申請人填寫)

慰問金核給條件及金額如下【若符合者請打「v」】□

一、學生或幼兒園幼兒發生意外事故或傷病：(所得合計逾百萬或財產逾千萬不予核給)

1. ☐ 傷病住院者 (檢附診斷證明書, 住院日期需連續滿 7 天(含)以上, 住院申請 1 年 1 次為限), 核發新台幣 1 萬元整。
2. ☐ 死亡者 (檢附死亡證明書或相驗屍體證明), 核發新台幣 1 萬元整。
3. ☐ 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檢附健保署-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核定審查通知書, 有效期間內皆可申請; 若為急性腦血管疾病發作後 1 個月內, 僅需檢附醫院診斷證明由醫師逕行認定(*需附註「符合重大傷病及其有效期限」), 詳情請見申請網站 Q&A 專區】, 核發新台幣 2 萬元整。

二、學生或幼兒園幼兒：(不需檢附所得清單及財產清單)

1. ☐ 遭受父母或監護人虐待、遺棄、強迫從事不正當職業行為, 致無法生活於家庭並經政府核准有案之社會福利機構或社會福利機構委託親屬收容者 (檢附社福機構證明), 核發新台幣 2 萬元整。

三、父或母或監護人有下列情形：(所得合計逾百萬或財產逾千萬不予核給)

1. ☐ (1)失蹤 6 個月以上(檢附 3 個月內之失蹤人口協尋紀錄)、☐ (2)入獄服刑(檢附在監執行證明)
☐ (3)非自願離職者, (檢附失業勞工認定給付收據, 需完成認定), 核給新台幣 1 萬元整。
2. ☐ 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檢附健保署-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核定審查通知書, 有效期間內皆可申請; 若為急性腦血管疾病發作後 1 個月內, 僅需檢附醫院診斷證明由醫師逕行認定(*需附註「符合重大傷病及其有效期限」), 詳情請見申請網站 Q&A 專區】, 核給新台幣 2 萬元整。
3. ☐ 因風、水、震、火災害診斷證明住院未滿 7 日者 (非一般傷病, 例車禍、職災等不能申請), 核給新台幣 5 千元整。
4. ☐ 因風、水、震、火災害診斷證明住院逾 7 日者 (非一般傷病, 例車禍、職災等不能申請), 核給新台幣 1 萬元整。
5. ☐ 死亡者 (檢附死亡證明書或相驗屍體證明), 核給新台幣 2 萬元整。

※遭遇急難之「時間」、「地點」及事實經過說明(必填, 簡單陳述, 限 200 字以內)

※ 注意事項：

- 1、本表未盡事宜, 依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實施要點規定辦理(請自行上網觀看)。申請結果請逕行上網查詢。
- 2、急難事故應檢附有關證明文件, 如有偽報或重複申請者, 慰問金應由學校負責收回並繳還教育部。
- 3、同一事件以「家庭」為單位, 申請以一次為限, 如有兄弟姐妹者, 僅限一人申請, 不得重複領取。
- 4、學生因父母雙亡者, 本項慰問金, 建議由學校協助暫時保管分階段使用, 使學生得以順利完成學業。
- 5、申請相關文件請自行影印留存, 恕無法提供傳真服務或退回原始紙本文件。
- 6、死亡者可用遺產稅財產參考清單代替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

請申請人填妥本表後, 交給該學生就讀學校之承辦人員,

請承辦人員依據本表填寫內容至學產基金網站完成線上申請, 列印線上申請表並完成核章後連同相關紙本文件寄至朝陽科技大學審核。本表僅提供各校內使用, 校內自行存查